洪办〔2023〕41号

六安市叶集区洪集镇党政办公室关于优化

调整洪集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村（社）、镇直各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全镇防溺水工作，经2023年7月6日镇党委扩大会研究决定，现将洪集镇防溺水工作优化调整如下：

一、成立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

根据工作需要，成立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，实行双组长制，由镇党委政府主要负责人任组长，莫奎国同志任副组长，各班子成员、相关职能部门和各村（社）主要负责人任小组成员，统一协调指挥全镇防溺水工作。人员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张 彬（党委书记）

熊 军（党委副书记、镇长 ）

副 组 长：莫奎国（人大主席）

小组成员：刘士扬（党委副书记、政协联络组组长）

陈 宇（党委副书记）

韩泽民（乡村振兴专员）

马成浩（党委委员）

程 淑（党委委员）

孙开铭（纪委委员）

金丙华（党委委员）

叶益辉（党委委员、副镇长）

王光耀（人大专职副主席）

赵新新（副镇长）

常 青（副镇长）

彭兴国（挂职副镇长、派出所所长）

唐永宏（工会主席、应急管理所所长）

汪 军（文广站站长）

罗 娟（财政所所长）

涂家春（党政办副主任、人大干事）

罗仁明（洪集镇中心校校长）

龚 咏（洪集镇中学校长）

刘开全（洪集镇大桥学校校长）

黄乾兵（牌坊村党支部书记）

刘 姝（桥集村党支部书记）

杨恩开（东岳村党支部书记）

王连军（会馆村党支部书记）

黄自河（六口塘村党支部书记）

杨建明（大桥村党支部书记）

刘运来（刘仓房村党总支书记）

易 奎（唐畈村党支部书记）

黄守山（双墩村第一党支部书记）

孙庆奎（双墩村党支部书记）

朱国军（社区党支部书记）

陈坤林（金星村党总支书记）

指挥部下设办公室，唐永宏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丁颖为办公室成员。

二、工作机制

镇防溺水工作小组要明确每位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包保责任、包保范围。

三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做好宣传引导。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发挥组织协调和群众工作的优势，充分结合入户走访等工作开展一对一现场宣传，积极宣传防溺水工作相关法律法规政策，着力营造安全度夏氛围。

（二）加强督查调度。要督促做好现场问题整改，开展常态化督查检查，督促各村（社）相关工作人员做好问题整改，保证防溺水工作扎实推进。

（三）协调解决问题。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充分发挥桥梁作用，对于在工作中遇到的问题要及时向镇防溺水工作领导小组反映；对于上级督查反馈的问题，要及时推动落实，督促整改到位，确保防溺水工作落实落细。

四、保障措施

防溺水工作是党委政府行为，各部门要通力合作，共同作为，全体工作人员必须做到：

1、严格遵守工作纪律。统一调度，统一指挥，局部服从全体，下级服从上级，个人服从组织，严令各行其是。

2、要坚持常抓不懈和持久战思想。严格工作制度，教育引导镇村干部时刻保持高度警惕，工作抓实抓细。

3、要加强监督检查，确保防溺水工作安全。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每月至少1次带队到包保村开展防溺水工作，发现问题，立即交办并督促整改到位。对在工作中擅离岗位，工作不负责任，严重失职造成不良影响的单位或个人，按照规定给予严肃处理。

附件：1.洪集镇党政领导班子包保村（社）划分

 2.洪集镇党政领导班子包保学校划分

六安市叶集区洪集镇党政办公室

2023年7月20日

附件1

洪集镇党政领导班子包保村（社）划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各村（社） | 包保责任联系人 |
| 洪集社区 | 王光耀 |
| 东岳回民村 | 马成浩 |
| 会馆回民村 | 韩泽民 |
| 六口塘村 | 莫奎国 |
| 双墩村 | 刘士扬 |
| 金星村 | 陈 宇 |
| 大桥村 | 程 淑 |
| 唐畈村 | 叶益辉 |
| 刘仓房村 | 金丙华 |
| 桥集村 | 张彬、常 青 |
| 牌坊店村 | 熊军、赵新新 |

附件2

洪集镇党政领导班子包保学校划分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各村（社） | 包保责任联系人 |
| 洪集镇中心校 | 张 彬 |
| 洪集镇大桥中学 | 熊 军 |
| 洪集中学 | 莫奎国 |

|  |
| --- |
| 六安市叶集区洪集镇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20日印发 |